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D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摘要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變動 %
收入	7,559,205	9,433,001	(19.9)
毛利	1,392,370	1,503,129	(7.4)
毛利率	18.4%	15.9%	2.5個百分點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408,862	236,831	7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137,287	228,198	(39.8)
每股盈利			
基本			
— 本年度溢利	1.41港仙	2.89港仙	(51.2)
—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年度溢利	4.21港仙	3.00港仙	40.3
攤薄			
— 本年度溢利	1.41港仙	2.89港仙	(51.2)
—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年度溢利	4.21港仙	3.00港仙	40.3
每股股息	—	—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			
收入	5	7,559,205	9,433,001
銷售成本		<u>(6,166,835)</u>	<u>(7,929,872)</u>
毛利		1,392,370	1,503,12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101,730	99,2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52,969)	(56,93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22,076)	(1,106,15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01,773	-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2,154)	(31,965)
財務費用	6	(137,831)	(73,689)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u>(30,265)</u>	<u>(30,337)</u>
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溢利	7	490,578	303,271
所得稅開支	8	<u>(67,302)</u>	<u>(51,369)</u>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年度溢利		<u>423,276</u>	<u>251,902</u>
非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的本年度虧損		<u>(271,575)</u>	<u>(8,633)</u>
本年度溢利		<u>151,701</u>	<u>243,269</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7,287	228,19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14,414</u>	<u>15,071</u>
		<u>151,701</u>	<u>243,269</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0		
—本年度溢利		<u>1.41 港仙</u>	<u>2.89 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年度溢利		<u>4.21 港仙</u>	<u>3.00 港仙</u>
攤薄			
—本年度溢利		<u>1.41 港仙</u>	<u>2.89 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年度溢利		<u>4.21 港仙</u>	<u>3.00 港仙</u>

股息詳情於附註9內披露。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重新呈列)
本年度溢利	<u>151,701</u>	<u>243,269</u>
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將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重估收益	1,126	4,504
於資產重估儲備扣除之遞延稅項	<u>(184)</u>	<u>(743)</u>
	<u>942</u>	<u>3,761</u>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 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735,860)	560,715
— 共同控制實體	(2,819)	4,344
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匯兌儲備	<u>(8,256)</u>	<u>—</u>
	<u>(746,935)</u>	<u>565,05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稅後淨額	<u>(745,993)</u>	<u>568,820</u>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594,292)</u>	<u>812,089</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01,007)	793,322
非控股股東權益	<u>6,715</u>	<u>18,767</u>
	<u>(594,292)</u>	<u>812,08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97,605	6,657,555
使用權資產		381,760	406,958
投資物業		81,166	91,176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	33,08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9,389	–
長期按金		49,099	209,085
應收租賃款項		3,202	–
遞延稅項資產		3,703	3,703
非流動資產總額		<u>6,235,924</u>	<u>7,401,561</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351,255	3,176,55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2,159,485	3,316,66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653,217	523,405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05,989	186,299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198,288	150,57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6,269	–
應收租賃款項		5,228	6,582
可收回稅項		3,160	16,868
有抵押存款		323,216	535,089
現金及現金等值		1,195,166	1,365,99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3	<u>7,001,273</u> <u>991,688</u>	<u>9,278,026</u> <u>75,542</u>
流動資產總額		<u>7,992,961</u>	<u>9,353,56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	2,530,860	3,772,257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562,925	761,395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927,782	2,931,278
租賃負債		7,113	12,499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6,348	94,716
應付稅項		97,649	129,72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13	<u>5,132,677</u> <u>311,688</u>	<u>7,701,869</u> <u>18,096</u>
流動負債總額		<u>5,444,365</u>	<u>7,719,965</u>
流動資產淨值		<u>2,548,596</u>	<u>1,633,6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784,520</u>	<u>9,035,164</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		1,050,695	638,664
其他應付賬款		33,632	95,588
租賃負債		8,531	13,423
遞延稅項負債		60,826	65,997
		<u>1,153,684</u>	<u>813,67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53,684</u>	<u>813,672</u>
資產淨值		<u>7,630,836</u>	<u>8,221,49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97,193	97,193
儲備		7,465,618	8,062,989
		<u>7,562,811</u>	<u>8,160,182</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68,025</u>	<u>61,310</u>
權益總額		<u>7,630,836</u>	<u>8,221,492</u>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智能電器外殼、家居及體育用品以及網通設備及其他。年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香港租賃樓宇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一項投資物業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其按公允價值計量)則除外。持作出售之附屬公司之非流動資產以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中的較低者入賬。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近的千位數。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投資對象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現有能直接影響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能力)，即本集團具有控制權。

一般而言，推定擁有多數投票權會達致擁有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列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

2. 編製基準(續)

綜合賬目之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結餘出現虧絀。所有本集團內部成員公司間交易所引致之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在綜合列賬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股東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分佔部分視適當情況而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且須遵照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之相同標準。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相關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旨在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概念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就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發生之企業合併前瞻採納該等修訂。因概無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後出現的業務合併，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項目所得款項。反之，實體必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要求將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計入損益。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沒有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供使用前生產的項目，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已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未有履行其所有義務之合同前瞻採納該等修訂及並無識別虧損合同。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關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修訂的詳細內容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明實體於評估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條款是否明顯不同於原金融負債的條款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及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及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前瞻採納該修訂。由於於年內沒有修改或交換本集團之金融負債，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		家居及體育用品		網通設備及其他		對銷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附註5)}	5,334,562	7,281,165	1,093,210	1,138,209	1,131,433	1,013,627	-	-	7,559,205	9,433,001
分類間銷售	538	13,090	-	-	-	-	(538)	(13,090)	-	-
總計	5,335,100	7,294,255	1,093,210	1,138,209	1,131,433	1,013,627	(538)	(13,090)	7,559,205	9,433,001
折舊前之分類業績	831,797	873,024	178,035	189,208	373,655	36,957	-	-	1,383,487	1,099,18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653,626)	(634,632)	(39,903)	(35,410)	(68,399)	(71,282)	-	-	(761,928)	(741,324)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8,474)	(14,664)	(1,113)	(1,080)	(3,428)	(7,103)	-	-	(13,015)	(22,847)
分類業績	169,697	223,728	137,019	152,718	301,828	(41,428)	-	-	608,544	335,018
未分配收入									101,730	99,21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30,634)	(27,969)
財務費用(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除外)									(137,366)	(72,657)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30,265)	(30,337)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									(21,431)	-
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溢利									490,578	303,271
所得稅開支									(67,302)	(51,369)
來自持續經營的年內溢利									423,276	251,902
其他分類資料：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撇減淨額*	(142,435)	(9,763)	(4,733)	(555)	(16,867)	(4,563)	-	-	(164,035)	(14,881)
於收益表撥回之減值虧損*	312	421	-	-	2,670	1,629	-	-	2,982	2,05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401,773	-	-	-	401,773	-
資本開支***	403,761	1,068,328	176,107	101,256	14,250	98,595	-	-	594,118	1,268,179

銷售予外部客戶亦為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 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及存貨撥備。

** 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		家居及體育用品		網通設備及其他		對銷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u>8,816,989</u>	<u>9,776,779</u>	<u>874,035</u>	<u>904,915</u>	<u>1,590,993</u>	<u>1,859,178</u>	<u>-</u>	<u>-</u>	<u>11,282,017</u>	<u>12,540,872</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991,688</u>	<u>75,542</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並無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與 已終止經營相關的資產									<u>-</u>	<u>1,847,106</u>
未分配資產									<u>1,955,180</u>	<u>2,291,609</u>
總資產									<u>14,228,885</u>	<u>16,755,129</u>
分類負債	<u>2,321,755</u>	<u>3,178,995</u>	<u>246,596</u>	<u>315,203</u>	<u>574,710</u>	<u>571,876</u>	<u>-</u>	<u>-</u>	<u>3,143,061</u>	<u>4,066,074</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u>311,688</u>	<u>18,096</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並無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與 已終止經營相關的負債									<u>-</u>	<u>589,088</u>
未分配負債									<u>3,143,300</u>	<u>3,860,379</u>
總負債									<u>6,598,049</u>	<u>8,533,637</u>

地理資料

	中國*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美國		歐洲		其他地區		綜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												
(a) 來自客戶之收入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6,170,387</u>	<u>8,199,154</u>	<u>374,263</u>	<u>380,228</u>	<u>255,458</u>	<u>87,839</u>	<u>471,364</u>	<u>514,920</u>	<u>287,733</u>	<u>250,860</u>	<u>7,559,205</u>	<u>9,433,001</u>
(b) 非流動資產	<u>6,112,832</u>	<u>7,364,774</u>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6,112,832</u>	<u>7,364,774</u>

上文之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銷售予外部客戶亦為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上文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不包括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以下客戶的收入貢獻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總銷售額10%以上：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1,350,676	1,393,883
客戶B	<u>1,119,216</u>	<u>2,729,910</u>
	<u>2,469,892</u>	<u>4,123,793</u>

來自客戶A及客戶B之收入主要來自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類的銷售，包括向有關客戶的一組共同控制實體所作銷售。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的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銷售商品	<u>7,559,205</u>	<u>9,433,001</u>

履約責任待交付商品後達成，且付款一般於交付後一至三個月內到期，惟新客戶則除外(當中一般需要預先付款)。

來自出售商品之收入於商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交付商品時)確認。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來自持續經營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5,224	8,476
來自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利息收入	2,864	2,964
公用服務收入	6,796	1,162
廢料銷售	18,274	5,066
政府補助*	38,560	62,283
財務收入	162	492
一項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2,331)	(5,911)
租金收入	17,906	13,899
其他	4,275	10,785
	<u>101,730</u>	<u>99,216</u>

* 已就開展研究活動取得多項政府補助。該等補助並無任何尚未履行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126,465	69,869
貼現票據之利息開支	10,901	2,788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465	1,032
	<u>137,831</u>	<u>73,689</u>

7. 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之成本	6,166,835	7,929,8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61,928	741,3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015	22,847
研究及開發成本	514,879	501,432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48,776	41,45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工資	1,906,836	2,280,659
退休金計劃供款*	98,897	92,591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淨額	3,636	-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成本之款項	<u>(232,737)</u>	<u>(271,910)</u>
	<u>1,776,632</u>	<u>2,101,340</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558)	992
匯兌差額，淨額***	30,628	27,691
一項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2,331	5,911
終止租賃之虧損***	1,344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5,284	3,18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2,982)	(2,050)
存貨撥備	148,751	11,698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	<u>21,431</u>	<u>-</u>

已售存貨之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租賃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存貨撥備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2,356,23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521,243,000港元)，就每項此等類別開支已分別計入上文披露之總額內。

* 沒有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 此金額計入綜合收益表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內。

*** 該等金額計入綜合收益表上「其他經營開支淨額」內。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二零二一年：16.5%)計提撥備，惟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通達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通達精密科技」)作為須繳納兩級制利得稅的合資格實體則除外。通達精密科技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須按稅率8.25%(二零二一年：8.25%)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須按稅率16.5%(二零二一年：16.5%)繳稅。本集團就在其他地方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而須繳納之稅項，乃按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根據當地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當期—香港		
年度稅項支出	35,856	18,73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2,464</u>	<u>(428)</u>
	38,320	18,307
當期—其他地區		
年度稅項支出	61,515	52,83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u>(27,178)</u>	<u>73</u>
	34,337	52,911
遞延	<u>(5,355)</u>	<u>(19,849)</u>
來自持續經營的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67,302</u>	<u>51,369</u>

9. 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零)。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溢利／(虧損)		
有關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的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08,862	236,831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271,575)	(8,633)
	<u>137,287</u>	<u>228,198</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有關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719,258</u>	<u>7,891,742</u>

概無就攤薄而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溢利／(虧損)金額作出調整，原因為獎勵股份之影響具反攤薄作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存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原料	405,428	555,872
在製品	507,533	778,587
製成品	<u>1,438,294</u>	<u>1,842,097</u>
	<u>2,351,255</u>	<u>3,176,556</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3,9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20,395,000港元)之模具被計入製成品。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109,103	3,196,610
減值撥備	(39,027)	(44,151)
	<u>2,070,076</u>	<u>3,152,459</u>
應收票據	<u>89,409</u>	<u>164,202</u>
	<u>2,159,485</u>	<u>3,316,661</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286,07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99,825,000港元)及應收票據2,94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5,555,000港元)乃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原因為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目標均為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作營運資金管理的業務模式管理，而該等應收賬款的合約條款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結欠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一般政策為容許一至三個月之信貸期。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及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可享有更長之信貸期，以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尋求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應收貿易賬款為不付息。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額中21.7%(二零二一年：13.5%)及43.7%(二零二一年：45.7%)分別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收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及發出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992,724	3,069,404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64,239	235,857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3,145	7,215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5,934	2,920
超過一年	32,470	45,416
	2,198,512	3,360,812
減值撥備	(39,027)	(44,151)
	2,159,485	3,316,661

13. 已終止經營以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

-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一項意向書，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其於通達（上海）電器裝飾件有限公司（「通達上海」）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73,529,000港元）（「通達上海出售事項」）。通達上海主要持有一項物業，其並非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買方就通達上海出售事項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業務變更登記正於中國進行，且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完成。因此，通達上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作出售。

通達上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530
使用權資產	54,198
存貨	458
應收貿易賬款	1,94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110
現金及現金等值	297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75,542
	<hr/>
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3,551
應付稅項	140
遞延稅項負債	14,395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18,096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淨值	57,446
	<hr/>

通達上海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完成。

13. 已終止經營以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續)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買方」))訂立諒解備忘錄，以出售福建省石獅市通達電器有限公司之智能電器外殼業務(「電器業務」)(「電器出售」)。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Tong Da Development (BVI) Limited與買方訂立電器出售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edfa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Stedfast Investments」)，而緊接電器出售完成前，Stedfast Investments連同其附屬公司將為本集團內唯一從事電器業務的實體。電器出售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完成。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予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電器業務被視為已終止經營，且不再計入附註4經營分類資料。電器出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已終止經營於年內的業績於下文呈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412,858	536,118
銷售成本	(575,486)	(489,014)
毛利/(毛損)	(162,628)	47,10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0,925	41,04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971)	(16,6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44,518)	(69,552)
其他經營收益/(開支)淨額	(35,033)	50,437
財務費用	(27,350)	(61,048)
來自己終止經營的除稅前虧損	(271,575)	(8,633)
所得稅開支	-	-
來自己終止經營的年內虧損	(271,575)	(8,633)

13. 已終止經營以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續)

(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426	—
長期存款	32,806	—
存貨	443,710	—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306,985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72,168	—
已抵押存款	23,622	—
現金及現金等值	7,971	—
	<hr/>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991,688	—
	<hr/>	<hr/>
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15,514	—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34,702	—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1,472	—
	<hr/>	<hr/>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311,688	—
	<hr/>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淨值	680,000	—
	<hr/>	<hr/>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224,700	1,933,440
應付票據	1,306,160	1,838,817
	<u>2,530,860</u>	<u>3,772,257</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付息且一般在60至90日的期限內結清。根據發票日期及發出日期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720,621	2,845,033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749,442	860,184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4,187	12,433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5,840	25,101
超過一年	30,770	29,506
	<u>2,530,860</u>	<u>3,772,257</u>

15. 股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二零二一年：20,000,000,000股)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9,719,257,645股(二零二一年：9,719,257,645股)普通股	<u>97,193</u>	<u>97,193</u>

15. 股本(續)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概要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已發行：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479,505,097	64,795	1,060,037	1,124,832
供股(附註)	<u>3,239,752,548</u>	<u>32,398</u>	<u>716,996</u>	<u>749,394</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719,257,645</u>	<u>97,193</u>	<u>1,777,033</u>	<u>1,874,226</u>

附註：

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32港元向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按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導致發行3,239,752,548股股份，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2,229,000港元前)751,623,000港元。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通達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年內」)業績。

年內，本集團面對極具挑戰的外部經營環境，包括持續緊張的國際紛爭、環球通貨膨脹、供應鏈瓶頸、經濟面臨多重逆風、消費者信心下跌等，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於年內創下10年新低，中國智能手機市場更創下有史以來最大降幅。儘管如此，本集團堅守核心競爭力，積極靈活應對，並透過多年來成功營造的優質客戶群，減低主營業務受外部環境的影響。

作為領先的智能移動通訊及消費類產品精密結構件解決方案提供者，本集團除了鞏固現有重要客戶群，亦保持敏銳的市場洞察力，同心多元地開闢更多價值創造路徑。在手機業務方面，本集團面對後智能手機市場時代，近年已積極將重心轉型至三防及精密零部件、VR/AR及「元宇宙」相關業務。本集團年內繼續作為三防及精密零部件重點客戶的手機零部件核心供應商之一，業務錄得持續增長。該客戶下半年推出的新產品更為本集團盈利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持，抵銷了部份手機外殼業務下滑帶來的影響。

本集團於年內亦為多間全球頂尖互聯網科技公司配套虛擬實境眼鏡、擴增實境眼鏡等相關產品。隨著「元宇宙」應用場景和內容更豐富多樣，市場預計來年產品出貨量將提升，各國際品牌及新市場參與者亦催化產業加速發展，預期消費者及商戶對硬體的需求將大有提升。本集團將積極與各客戶探索各種新興產品，新材料及新領域的可能性，聚焦技術創新，以提高在該等客戶之新產品的參與度及擴闊產品線為中長期戰略目標。

本集團透過多年來國際化轉型，成功建立起多元化的優質客戶群，儘管年內本集團銷售額受制於中國手機品牌銷售疲弱而錄得按年下降，毛利率卻因客戶組合的變化而得到提升。本集團將持續推動高毛利客戶的增長，同時，利用現有高精密的生產技術及產能，發掘更多電子消費品以外不同類型的高毛利、高增長客戶，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產能利用率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過往幾年佈局的新能源汽車電池相關組件和家居及體育用品在近年具挑戰的大圍環境下錄得穩定收入。本集團為了更有效地釋放這些業務的相應價值，同時於不穩定的大圍環境下做到隨機應變、輕裝上陣，早前計劃分拆家居及體育用品業務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已完成並於2023年3月13日掛牌上市，集資淨額為人民幣624.0百萬元。分拆完成後，本集團繼續持有該業務67.5%股權及繼續維持本集團子公司。成功分拆可提升該業務整體財務及融資能力，帶動該業務持續發展。另外，本集團亦於年內出售70%之汽車業務，並繼續持有業務剩餘的30%股權。同時，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資本周轉效率，本集團亦於2023年3月29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出售全部智能電器外殼業務。本集團會持續深化與現有其他核心客戶之間的關係，未來將靈活運用現有產能，以便管理層於快速變化的環境中對整體業務進行更即時及精準的調整。

本集團深刻瞭解到良好的企業管治對實現可持續高質量發展之重要性。年內完成管理流程再造項目後，本集團重點梳理供應鏈管理及質量管理程序，同時配合專業培訓，確保管理體系的有效實施，在安全及合規的基礎之上，穩定提升生產效能。本集團亦致力確保業務發展與環境保護的相融合，積極加大節能減排的力度，透過開發、推廣及應用新技術、工藝及設備，促進資源的有效利用。

過去幾年，本集團積極投入培養國際知名科技及品牌客戶，於年內及來年陸續為此等國際客戶的核心產品進行量產。同時，過去幾年本集團透過國際顧問的協助及自身的努力改組，於營運管理上得到顯著的改善。展望來年，本集團預期高毛利國際客戶的銷售貢獻將持續提升，同時，營運管理上的提升，為本集團帶來更大的成本競爭優勢，有助本集團擴展現有客戶上的市場份額。另外，本集團正積極利用現有精密電子類零件的生產設備及技術，多方面探討高毛利非電子類消費品客戶的開發並已得到初步的成果，未來將持續及深化相關的探究，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高毛利客戶的佔比。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各員工於過去一年付出之竭誠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集團誠摯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長期以來的支持。我們將進一步在各業務領域及先進材料的應用上深耕技術、創新求變，以多元化並領先的技術和工藝實力，致力於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來年力求為各持份者創造更多價值。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全球智能移動通訊及消費類產品之精密結構件領先解決方案供應商，為客戶提供由產品設計、技術研究與開發(「研發」)至製造方案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產品主要涵蓋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元宇宙相關硬件配件、家居及體育用品、網通設備、新能源汽車電池鋁部件以及智能電器面板。

年內，持續緊張的國際紛爭、環球通貨膨脹、供應鏈瓶頸及經濟面臨多重逆風，致使企業及消費者信心疲軟，對消費類產品銷售造成壓力，本集團因而受到影響。因此，年內來自持續經營的收入下降19.9%至7,559.2百萬港元(去年同期：9,443.0百萬港元)。然而，隨著本集團多年來對國際客戶的積極佈署，新國際客戶的核心產品陸續於年內開始量產，加上原有國際客戶的需求穩定，本集團高毛利國際客戶銷售佔比錄得明顯上升，帶動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從去年同期的15.9%，上升2.5個百分點，至年內的18.4%。

持續經營業務

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

該業務主要從事生產各類手機外殼及三防(防水／防塵／防震)精密零部件、精密模內鑲嵌配件、精密橡膠壓模零部件，其營業額較去年同期的7,281.2百萬港元下跌26.7%至本年度5,334.6百萬港元，佔持續經營營業總額的70.5%。

年內手機外殼銷售因各種外圍不明朗因素導致消費者需求明顯疲軟。根據市場研究諮詢公司國際數據(「IDC」)最近發佈的報告，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於年內為約12.1億支，按年下降11.3%，創下10年新低。另外，根據中國信通院於2023年2月份的公佈，2022年全年，國產品牌手機出貨量累計約2.3億支，同比下降24.7%。面對市場需求疲軟及智能手機規格配套下降等多重不利的環境下，本集團整體手機外殼出貨量及單價因而下降。

市場對本集團主要國際客戶的產品需求相對穩定，因此在本集團集中資源於三防及精密零部件業務的情況下，年內相關業務銷售錄得持續向上。本集團對其精密零部件的參與度繼續提升，下半年該客戶推出的新產品更為本集團盈利提供有力支持，抵銷了部份手機外殼業務下滑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年內繼續作為該客戶的精密零部件核心供應商之一，鞏固與該客戶的長遠合作關係。隨著AR/VR產品的應用場景更多與人們的生活、工作相連接，這將成為消費電子行業新的增長點。本集團亦與不同國際品牌研發相關硬件的配套方案，主力參與虛擬實境眼鏡、擴增實境眼鏡等相關產品的零部件供應，以實現產品線的橫向發展，爭取未來更多樣化的產品訂單。

家居及體育用品

該業務分部銷售較去年同期的1,138.2百萬港元下降4.0%至本年度1,093.2百萬港元，佔持續經營營業總額14.5%。本集團主要為國際歐美品牌生產家庭耐用品、家用工具、體育用品及健康護理用品。年內銷售錄得下降主要由於歐美客戶清庫存及國內疫情變化的影響。本集團持續深化與核心客戶之間的關係，而分拆家居及體育用品業務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已完成並於2023年3月13日掛牌上市，集資淨額為人民幣624.0百萬元。分拆完成後，本集團繼續持有該業務67.5%股權及繼續維持本集團子公司。成功分拆有助提升該業務整體財務及融資能力，帶動該業務持續發展。

網通設備及其他

年內，該業務主要為網通類產品，以及生產新能源汽車之電池鋁部件、汽車內飾件，該部門收入較去年同期的1,013.6百萬港元上升11.6%至年內的1,131.4百萬港元，佔持續經營營業總額15.0%。網通類產品方面，本集團主要為歐美及國內知名品牌生產無線路由器及其他網通類產品之外殼及精密零部件。汽車部份之主要客戶則包括中國龍頭電動車電池生產商、中國及中外合資的汽車品牌等。本集團已於年內出售70%之汽車業務，並將繼續持有該業務餘下30%的股權，本集團相信藉此可將其資源集中在已形成規模和有發展潛力的特定現有業務上，以便管理層在快速變化的環境中對整體業務進行更即時及精準的調整。

非持續經營業務

智能電器外殼

智能電器外殼業務於年內的銷售由去年同期的536.1百萬港元下跌23.0%至本年度412.9百萬港元。該業務主要為國內品牌配套電器控制面板、金屬配件及外殼等。本集團未來發展策略為利用現有產能設備及技術，專注於已形成規模和有發展潛力的特定現有業務上，並致力開拓新的高毛利客戶。同時，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資本周轉效率，配合本集團未來發展計劃及於具挑戰性的大圍環境下做到隨機應變、輕裝上陣，在2023年3月29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出售全部智能電器外殼業務，作價680.0百萬港元，出售所得資金預計用於降低本集團債務水平、物色與本集團現有業務能產生協同效應的潛在投資及一般經營用途。於出售後，本集團將不再從事智能電器外殼相關業務。

年內按產品類別計算之持續經營總收入百分比與去年同期之比較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i. 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	70.5%	77.2%
ii. 家居及體育用品	14.5%	12.1%
iii. 網通設備及其他	15.0%	10.7%

展望

全球經濟及經營環境不景氣，面對利率持續上升、消費力度下降等不利情況，本集團將繼續適時審視集團戰略規劃，因應各主營業務的發展潛力、機遇和風險，謹慎調動資源，持續優化業務組合及調節營運架構，靈活利用本集團現有的多元化產能配套、創新技術，充分發揮本集團的領先工藝及優秀的研發團隊，專注於高毛利及高發展潛力的業務。

三防及精密零部件是本集團高毛利業務之一，本集團將加強與海外客戶合作，以提高部件參與度及爭取更多不同配件訂單為目標，同時保持穩定的交付能力，以支持各客戶在新興領域的發展。本集團亦與多個全球頂尖互聯網科技公司配套虛擬實境眼鏡、擴增實境眼鏡等相關產品的零部件，未來將會積極與各客戶探索各種新興產品，在各領域中尋找新的市場和機會的同時，期望為終端消費者帶來新體驗。

本集團手機外殼業務目前已涵蓋全球各大手機品牌，過去幾年本集團透過國際知名顧問公司的協助及自身的努力改組，於經營管理上得到顯著的改善，為本集團帶來更大的成本競爭優勢，有利本集團擴展現有客戶上的市場份額。同時，本集團已為一國際知名科技品牌客戶的新型號手機量產其新型號手機外殼，其新型號手機推出後頗受市場歡迎，本集團預計未來能為其不同新型號手機提供更多不同零部件，有助提升相關業務整體銷售額及毛利率。

另外，本集團正積極利用現有精密電子類零件的生產設備及技術，多方面探索應用於高毛利非電子類消費品客戶的開發上並已得到初步正面的成果，來年將持續及深化相關探索，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高毛利客戶的佔比。

家居及體育用品方面，本集團已於2023年3月13日完成分拆業務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並獲得人民幣624.0百萬元集資淨額，分拆完成後該業務將繼續作為本集團子公司。成功分拆有助提升該業務整體財務及融資能力，進一步加強本集團與現有客戶的合作關係。隨著本集團主要客戶庫存壓力下降及主要客戶新產品進入量產，加上積極培育的國際知名品牌新客戶銷售逐步進入放量增長階段，本集團對相關業務來年發展充滿信心。

網通設備業務方面，過去數年出貨量受制於芯片短缺，持續落後於計劃。然而，隨著芯片供應量回復正常，相關業務來自高毛利歐美及國內一線品牌的訂單充足，將推動相關業務板塊快速發展。

本集團明白環球市況於短期內仍然受壓，因此我們必需做到靈活應對，輕裝上陣，貫徹以創新技術及工藝為基礎，向客戶提供多樣化的加工技術和解決方案。同時，本集團將積極利用現有精密製造的產能技術，不局限於現有產品，探索各種新行業，新產品，新材料及新領域，以提升毛利率及加強現金流為主旨，開拓全新的發展機遇。

財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總收益為7,559.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9,433.0百萬港元減少1,873.8百萬港元或19.9%。手機外殼和精密零部件分部繼續佔據主導地位。在前五名客戶中，手機外殼和精密零部件客戶於年內貢獻了45.6%，低於去年同期的57.8%。

收入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約9,433.0百萬港元減少約19.9%至本年度約7,559.2百萬港元。於年內，本集團面臨極具挑戰的外部經營環境，包括持續的國際紛爭、環球通貨膨脹、供應鏈瓶頸、經濟面臨多重逆風以及企業及消費者信心疲軟，對消費類產品銷售造成壓力。因此，本集團於年內錄得來自持續經營的收入同比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約1,503.1百萬港元減少約7.4%至本年度約1,392.4百萬港元。年內毛利率為約18.4%，較去年同期約15.9%上升約2.5個百份點。儘管於年內面對極具挑戰的經營環境，本集團保持核心能力，積極靈活應對，並透過多年來成功營造的優質客戶群，減低主營業務受外部環境的影響。隨著本集團多年來對國際客戶的積極佈署，本集團新國際客戶的核心產品於年內開始量產，加上現有國際客戶的需求穩定，本集團高毛利國際客戶銷售佔比錄得明顯上升。同時，本集團透過國際知名顧問公司的協助及自身的努力，在過去兩年於經營管理上得到顯著的改善。儘管年內因銷售下滑導致來自持續經營的毛利同比下降7.4%，惟來自持續經營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15.9%上升2.5個百份點至本年度18.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去年同期約99.2百萬港元增加約2.5%或2.5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101.7百萬港元。結餘主要指銀行利息收入、廢料銷售及政府補助，於年內保持穩定。

銷售及分銷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同期約56.9百萬港元減少6.9%或3.9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53.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收益約0.7%，與去年同期的0.6%相比維持穩定。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因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收益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1,106.2百萬港元增加1.4%或15.9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1,122.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收益約14.8%，較去年同期的11.7%上升約3.1個百分點。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為更能支持現有及新業務發展而擴充管理團隊，並為吸引及挽留人才，導致薪金及員工福利增加；及(ii)研究及開發開支增加以提升自動化水平、提升生產效率及滿足客戶產品的需要，惟部分被本集團採納的數項節省成本措施導致年內其他行政開支減少所攤銷。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的其他經營開支淨額由去年同期約32.0百萬港元增加94.4%或30.2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62.2百萬港元。其他經營開支淨額增加主要由於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而去年同期並無出現減值，以及匯兌虧損及應收貿易賬款減值增加。

財務費用

來自持續經營的財務費用由去年同期約73.7百萬港元增加約87.0%或約64.1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137.8百萬港元。財務費用增加主要由於年內來自持續經營的平均債務更高以及平均利率更高。

來自己終止經營的本年度虧損

來自己終止經營的本年度虧損由去年同期虧損約8.6百萬港元增加約3,058.1%或約263.0百萬港元至本年度虧損約271.6百萬港元。虧損乃由於智能電器外殼業務。由於該業務的訂單需求和經營持續受到宏觀經濟不明朗、房地產市場急劇惡化、消費者信心低迷和需求疲軟、原材料價格波動等諸多不利因素影響，該業務的生產經營活動受到較大影響。同時，須就滯銷存貨計提撥備，導致虧損擴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持續自經營活動維持強大及穩定的現金流入。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43,435	408,3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48,887)	(1,220,22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14,012)	696,417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本公司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232港元完成供股(「供股」)。有關供股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供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749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為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償還銀行借貸，以及為本集團的研發及其他經營活動提供資金。

於年內，本集團主要的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本集團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的信貸融資及供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以及有抵押存款為1,518.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1.1百萬港元)，且並無訂立任何結構性投資合約，其中約323.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5.1百萬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獲授貿易融資之抵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14,228.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55.1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為2,548.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3.6百萬港元)以及股權為7,630.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21.5百萬港元)。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連同可動用信貸融資及預期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將足以滿足其目前的營運需求。

資產負債比率及債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綜合債務淨額除以股權總數)為19.1%(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貸款1,05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8.7百萬港元)之非流動部分外，本集團共有銀行及其他借款1,92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31.3百萬港元)，其將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就持續經營產生的資本開支為594.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68.2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添置擴充其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類以及其家居及體育用品分類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及時預測需求以投資於資本開支的能力為本集團的競爭優勢。資本開支一般由內部資源、信貸融資及供股所得款項撥付。

外匯

鑒於我們的營運及業務覆蓋面日趨國際化，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包括交易及匯兌風險。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投資及借入功能貨幣盡可能達致自然對沖。如無法進行自然對沖，則本集團將透過適當的外匯合約緩解外匯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質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323.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5.1百萬港元)及本集團將位於香港總賬面值為5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3百萬港元)之租賃樓宇連同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按揭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約18,000名長期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000名僱員)。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按其個人表現、專業資格、行業經驗及相關市場趨勢釐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評估員工之工作表現。僱員薪酬包括薪金、津貼、花紅、社會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根據中國相關法規規定，本集團參與由相關當地政府機關運作的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亦為分別位於香港及新加坡之僱員參與強制性退休金、勞工退休金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末期業績公佈所載之本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日後之表現。本末期業績公佈可能載有若干陳述帶有前瞻性或使用若干前瞻性詞彙。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董事會對其經營的行業及市場之目前信念、假設及期望。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有重大差異。本集團、董事、本集團僱員及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公司在本末期業績公佈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責任；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股息

本公司將根據其盈利、財務狀況、償還債務要求、資本開支計劃、中長期業務策略以及其他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因素考慮宣派股息。董事會亦可不時根據本公司溢利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支付該等中期股息，並可由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其於通達(上海)電器裝飾件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0元。通達(上海)主要持有一項物業，其並非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出售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完成。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Tong Da Holdings (BVI) Limited (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按代價385,000,000港元收購賣方之全資附屬公司Tongda Oversea Company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的70%。出售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之通函。

於報告期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ong Da Development (BVI) Limited(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edfa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Stedfast Investments」)。緊接出售完成前，Stedfast Investments及其附屬公司將為本集團內唯一從事製造及銷售智能電器外殼業務的實體。出售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報告期後，概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7.9%及47.7%；及(ii)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6%及6.8%(不包括購買屬資本性質之項目)。

就董事所知，概無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有關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更新情況

為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穩定性以提升本集團之資金流動性及降低資產負債比率，本公司已完成供股，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按每持有兩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32港元發行3,239,752,548股新股份(「供股」)。於供股完成後，本公司獲得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74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552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用，而餘下結餘約197百萬港元已於年內按本公司先前所披露擬定計劃悉數動用如下：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之 擬定分配 (百萬港元)	期內餘下 所得 款項淨額之 實際分配 (百萬港元)
作資本開支之用，以購入機器及設備，以提升 自動化、生產效率及產能，從而支持手機外殼及 精密零部件業務的發展	168	168
用於研發開支用途，以鞏固本集團手機外殼及 精密零部件業務的競爭優勢，從而支持本集團 主要業務持續發展	29	29
	<u>197</u>	<u>197</u>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賞及鼓勵。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所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任何全職僱員以及將向或已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任何供應商、諮詢人或顧問。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由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有關該計劃項下已授出購股權之已發行在外的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可不時全權酌情甄選任何僱員(除外僱員除外)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按不少於以下較高者的每股獎勵股份價格釐定將授予經甄選僱員的獎勵股份數目：

- (a) 本公司股份面值；
- (b)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的50%；及
- (c)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平均值的50%。

董事會有權就經甄選僱員獲得獎勵股份的權利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i)建立中級及高級管理層與本集團的「風險共擔、利益共享」機制，令中級及高級管理層有機會分享本集團戰略發展的成果及分擔負責組織變革，吸引及留住核心人才；(ii)建立與本公司整體價值及個人績效指標掛鈎的股權獎勵模式，實現對中級及高級管理層作出多元化的長期獎勵；及(i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

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董事會可決定提前終止，並由董事會及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進行管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截至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經甄選僱員的本公司股份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年內，64,50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14名經甄選僱員，而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為獨立第三方。獎勵股份須受董事會在授出獎勵股份時規定的若干歸屬條件限制，自授予日起計48個月內分三批歸屬。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授出獎勵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之公佈內。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年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之若干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2.4(a)條列出，倘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董事會在任超過九年，則須於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及／或附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說明陳述中以具名方式披露每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時長。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在任超過九年。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的通函中，有關所有長期在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時長之披露乃無意遺漏。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刊發一項補充公佈，以披露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時長。

本公司擁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丁良輝先生。

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固定任期，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的規定，該條文規定三分之一在任董事須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其要求所有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並可膺選連任。由於彼等各自的委任將於到期膺選連任時予以審核，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在嚴謹程度上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有關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王亞南先生同時兼任兩項職務。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職權平衡。此外，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力及貫徹一致之領導，並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遠業務策略。權力之平衡由以下原因進一步確保：

-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在認為有需要時隨時及直接聯絡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

董事會相信，在目前的營運規模下，現有架構被視為恰當，可使本公司能迅速有效地作出決定並落實執行。董事會對王亞南先生充滿信心，相信委任彼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公司之業務前景。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楊孫西博士、張華峰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組成。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所載之推薦建議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相符。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會計及財務意見及推薦建議，並監察及確保外部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有關審核事項。此外，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有)。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相關財務報表已按照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足夠。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至少25%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根據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董事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交易準則。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即本公司核數師)的任期將屆滿，本公司將會在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該公司出任本公司之核數師。

報告期後事項

除公佈中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有以下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 (a) 分拆附屬公司通達創智(廈門)股份有限公司(「通達創智」)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獨立上市(「分拆」)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完成及上市。就分拆而言，通達創智已根據A股發售發行28,000,000股發售股份，最終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人民幣25.13元。A股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624百萬元。

緊隨A股發售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持有通達創智約67.5%權益，而通達創智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分拆完成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的公佈。

- (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ong Da Development (BVI) Limited (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edfa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Stedfast Investments」) (「電器出售」)。緊接電器出售完成前，Stedfast Investments及其附屬公司將為本集團內唯一從事製造及銷售智能電器外殼業務的實體。電器出售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完成。電器出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年內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零)。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一)或之前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本集團業績初步公佈

核數師已同意，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年內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為年內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數師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並未就本初步公佈發表意見或核證結論。

刊載末期業績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於年內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最後，本人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層於過去一年之努力，並謹代表本集團向所有客戶及供應商表示衷心感謝，冀望未來繼續獲得大家支持。我們將繼續與各位股東及員工並肩攜手，邁向更具現代化、更先進的水平發展，帶領本集團走向更光輝的一頁！

承董事會命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雄文先生、王明析先生、王明乙先生及許慧敏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丁良輝先生。